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A股） 编号：临2012-005
证券代码：0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H股）

#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整体搬迁事项进展的进一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兹提述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以及公司于2011年8月6日发布的《关于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整体搬迁事项的公告》（编号：2011-47），其中涉及南车石家庄车辆有限公司（"石家庄公司"）因石家庄城市规划原因需实施整体搬迁计划。

在实施石家庄公司上述整体搬迁计划过程中，于2012年3月16日，石家庄公司与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签署《企、事业单位国有土地使用权收购（回）合同》。根据该合同，石家庄公司将于2013年6月30日前将其拥有土地使用权的位于河北省石家庄市新华区的5宗土地（总面积为315,794.50平方米）交付给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石家庄市土地储备中心将自2012年3月31日起分期向石家庄公司支付总额不少于约人民币12亿元的土地收购补偿金。与此同时，石家庄公司新生产基地的建设以及搬迁工作将陆续开展，公司预计石家庄公司整体搬迁工作将于2013年6月底之前完成，而有关搬迁预计将不会对石家庄公司的生产运营产生重大实质性影响。

本次整体搬迁涉及到的有关事宜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1766（A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A股） 编号：临2012-006
证券代码：01766（H股） 股票简称：中国南车（H股）

#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发行数量：196,300万股
- 发行价格：4.46元/股
- 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754,980,000元
- 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699,405,280.22元
- 发行对象认购的数量及限售期

| 序号 | 名称 | 配售数量（股） | 配售金额（元） | 限售期（月） |
|---|---|---|---|---|
| 1 |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 1,362,103,700 | 6,074,982,502 | 36 |
| 2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07,623,300 | 479,999,918 | 12 |
| 3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78,475,300 | 349,999,838 | 12 |
| 4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1,748,800 | 319,999,648 | 12 |
| 5 |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69,506,700 | 309,999,882 | 12 |
| 6 |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 67,264,500 | 299,999,670 | 12 |
| 7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67,264,500 | 299,999,670 | 12 |
| 8 |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67,264,500 | 299,999,670 | 12 |
| 9 |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8,116,500 | 169,999,590 | 12 |
| 10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3,632,200 | 149,999,612 | 12 |
| | 合计 | 1,963,000,000 | 8,754,980,000 | |

●预计上市时间：2012年3月15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了本次发行的股份登记及限售手续事宜。根据前述限售期安排，中国南车集团公司认购的1,362,103,700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将于2015年3月15日上市流通；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600,896,300股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预计将于2013年3月15日上市流通。如前述预计上市流通日为A股非交易日，预计上市流通日将顺延至下一A股交易日）

●资产过户情况：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

| | |
|---|---|
| 2011年9月16日 | 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
| 2011年10月25日 |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1］1246号），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 |
| 2011年11月7日 | 公司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
| 2012年1月11日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无条件审核通过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申请 |
| 2012年2月20日 | 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1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96,300万股A股 |
| 2012年2月21日 | 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豁免中国南车集团公司要约收购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23号），核准豁免中国南车集团公司因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 |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有关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类型、面值

股票类型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2、发行数量：196,300万股。

3、发行价格：4.46元/股。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不低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即不低于4.46元/股。本公司、保荐机构及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簿记建档结果，合理确定本次发行的价格为4.46元/股，相当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0%，相当于发行申购日（2012年3月8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1.4%。

4、募集资金及发行费用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8,754,98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保荐费、承销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股份登记费、境外独立财务顾问费等发行费用55,574,719.78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8,699,405,280.22元。2012年3月1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特定投资者以现金方式认购中国南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12］119号）。

5、保荐机构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6、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

（三）募集资金验资和股份登记情况

2012年3月12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就联席主承销商因承销本次非公开发行、在其本次发行专用账户所收到的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8,754,980,000元进行审验，并出具了《2012）京会兴验字第01010035号》（验资报告）。

2012年3月13日，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就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大华验字［2012］119号《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8,754,980,000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8,699,405,280.22元。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的有关规定，对本次募集资金实施专户管理，专款专用。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已于2012年3月15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登记托管手续。

（四）资产过户情况

本次发行不涉及资产过户情况，发行对象均以现金认购。

（五）保荐人和公司律师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1、保荐人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认为："中国南车本次非公开发行已经过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整个发行过程（包括追加申购）遵循了公平、公正、透明的原则，询价对象名单的确定、认购邀请书的发出、申购报价单的接收和其有效性、定价和配售过程均由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进行法律见证；认购对象均为境内投资者，且依法存续，具备本次发行的认购资格。本次发行符合中国南车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中国南车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法律、法规和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监管规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有效。"

2、公司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意见

公司律师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发行已获得所需的批准和授权，其实施不存在法律障碍。公司本次发行过程（包括追加申购）符合《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规定，发行结果公平、公正。本次发行过程中涉及的认购邀请书及其申购报价单、缴款通知书，以及公司与认购对象正式签署的股票认购协议等法律文书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强制性规定，内容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

二、发行结果及对象简介

（一）发行结果

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中国南车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于2012年3月6日向133家投资者发出了认购邀请书，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共收到8张有效《申购报价单》，有效申购需求合计人民币83.6亿元。由于申购需求不足，中国南车及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本公司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并遵照价格优先原则及数量优先原则，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南车集团未参与市场竞价过程，仅接受市场询价结果，其认购股份价格与其他发行对象的股份认购价格相同。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价格拟确定为4.46元，发行股数拟确定为196,3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54,980,000元。本次发行对象如下：

| 序号 | 名称 | 配售数量（股） | 配售金额（元） | 限售期（月） |
|---|---|---|---|---|
| 1 |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 1,362,103,700 | 6,074,982,502 | 36 |
| 2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07,623,300 | 479,999,918 | 12 |
| 3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78,475,300 | 349,999,838 | 12 |
| 4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1,748,800 | 319,999,648 | 12 |
| 5 |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69,506,700 | 309,999,882 | 12 |
| 6 |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 67,264,500 | 299,999,670 | 12 |
| 7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67,264,500 | 299,999,670 | 12 |
| 8 |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67,264,500 | 299,999,670 | 12 |
| 9 |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8,116,500 | 169,999,590 | 12 |
| 10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3,632,200 | 149,999,612 | 12 |
| | 合计 | 1,963,000,000 | 8,754,980,000 | |

（二）发行对象情况

关联关系情况：本次发行对象中，南车集团为公司的关联方。南车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控制公司55.06%的股份。本次发行A股完成后，南车集团直接和间接控制本公司57.10%的股份，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他发行对象与公司不构成关联关系。

业务联系情况：南车集团及其关联方与公司在产品互供、综合服务、房屋租赁等方面进行持续性的日常关联交易，该关联交易主要通过市场价格或招标价格确定，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最佳利益。公司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供应商；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海外订单代理商之一。除上述外，公司与其它发行对象不存在业务联系。

发行对象的基本情况如下：

1.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企业性质：全民所有制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羊坊店路11号
法定代表人：赵小刚
注册资本：人民币9,261,822,000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机电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器及环保设备相关产品的设计、制造、修理；设备租赁；以上相关产品的销售；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资产受托管理；进出口业务；建筑设备安装；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的销售。
认购数量：1,362,103,7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

2.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香洲区情侣路428号九洲港大厦4001室
法定代表人：叶俊英
注册资本：人民币120,000,000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107,623,3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3.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企业性质：事业单位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丰汇园11号楼丰汇时代大厦南座
法定代表人：戴相龙
开办资金：人民币8,000,000元
经营范围：受国务院委托，管理中央集中的社会保障基金，促进社会保障事业发展。管理通过减持国有股所获资金、中央财政拨入的资金及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根据财政部、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共同下达的指令和确定的方式拨出资金。选择并委托专业性资产管理公司对基金资产进行运作，实现保值增值。向社会公布基金资产、收益、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承办国务院交办的其他事项。
认购数量：78,475,3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4.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三路168号深圳国际商会中心第43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元
经营范围：1、基金募集；2、基金销售；3、资产管理；4、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
认购数量：71,748,8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5.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合肥市望江东路46号
法定代表人：杜长棣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0,000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筹措、管理、经营本省基本建设资金、铁路建设基金、产业基金，产业投资、开发及咨询服务，资本运营。
认购数量：69,506,7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6.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西站南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宋玉芳
注册资本：人民币5,600,000,000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金属材料非金属材料及制品、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专用设备、器材、铁路机车、车辆及配件、木材、焦炭、炉料（含生铁、铁合金）的销售；铁路再生物资回收和利用；进出口业务；招标代理业务；钢轨、焊接钢轨、道岔、弹条、扣配件、桥梁支座、防水板、铁路线上配件的质量监督检测；信息咨询服务。
认购数量：67,264,5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7.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23楼01-03单元
法定代表人：安奎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
认购数量：67,264,5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8.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3号
法定代表人：任洪斌
注册资本：人民币7,127,070,000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对外派遣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有效期至2014年04月16日）；一般经营项目：国内外大型成套设备及工程项目的承包，组织本行业重大技术装备的研制、开发和科研产品的生产、销售；汽车、小轿车及汽车零部件的销售；承包境外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进出口业务；出国（境）举办经济贸易展览会；组织国内企业出国（境）参、办展。
认购数量：67,264,5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9.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上海市金陵东路368号
法定代表人：兰荣
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00元
经营范围：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它业务（涉及许可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
认购数量：38,116,5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10.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
法定代表人：马蔚华
注册资本：人民币210,000,000元
经营范围：基金管理业务，发起设立基金，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它业务。
认购数量：33,632,200股
限售期：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

三、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前10名股东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前后，公司控股股东均为南车集团，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如下：

（一）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2年3月5日，公司A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
|---|---|---|---|---|---|
| 1 |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 A股流通股 | 6,425,714,285 | 54.27% | 0 |
| 2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 A股限售流通股 | 300,000,000 | 2.53% | 300,000,000 |
| 3 |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177,359,666 | 1.50% | 0 |
| 4 |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105,030,845 | 0.89% | 0 |
| 5 |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 A股流通股 | 93,085,715 | 0.79% | 0 |
| 6 |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78,000,000 | 0.66% | 0 |
| 7 |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60,000,000 | 0.51% | 0 |
| 8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A股流通股 | 51,439,942 | 0.43% | 0 |
| 9 | 中国工商银行-上证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38,816,650 | 0.33% | 0 |
| 10 |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 A股流通股 | 32,999,812 | 0.28% | 0 |

注：中国南车集团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已承诺，其分别持有的于2011年8月18日解禁可上市流通的中国南车6,422,914,285股和93,085,715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2011年8月18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三年（即自2011年8月18日至2014年8月17日），锁定期内，该等股份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或转让。

（二）本次发行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2年3月1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完成后，公司A股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股）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
|---|---|---|---|---|---|
| 1 |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 A股限售流通股 | 7,787,817,985 | 56.42% | 1,362,103,700 |
| 2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 A股限售流通股 | 378,475,300 | 2.74% | 378,475,300 |
| 3 | 中国农业银行-中邮核心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150,750,000 | 1.09% | 0 |
| 4 |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品牌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105,030,845 | 0.76% | 0 |
| 5 | 全国社保基金五零二组合 | A股限售流通股 | 100,990,000 | 0.73% | 100,990,000 |
| 6 | 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 | A股流通股 | 93,085,715 | 0.67% | 0 |
| 7 |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 A股流通股 | 78,000,000 | 0.57% | 0 |
| 8 |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A股限售流通股 | 69,506,700 | 0.50% | 69,506,700 |
| 9 |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 A股限售流通股 | 67,264,500 | 0.49% | 67,264,500 |
| 9 |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A股限售流通股 | 67,264,500 | 0.49% | 67,264,500 |

注：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截至2012年3月15日的中国南车A股前10名股东名册查询证明

本次发行并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表

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前后中国南车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 股东名称 | 本次发行前 | | 本次变动 | 本次发行后 | |
|---|---|---|---|---|---|
| | 持股数（股） | 比例（%） | 持股数（股） | 持股数（股） | 比例（%）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300,000,000 | 2.53 | 1,963,000,000 | 2,263,000,000 | 16.39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 11,540,000,000 | 97.47 | 0 | 11,540,000,000 | 83.61 |
| 人民币普通股 | 9,516,000,000 | 80.37 | 0 | 9,516,000,000 | 68.94 |
| 境外上市外资股 | 2,024,000,000 | 17.10 | 0 | 2,024,000,000 | 14.67 |
| 股份总数 | 11,840,000,000 | 100.00 | 1,963,000,000 | 13,803,000,000 | 100.00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本次发行对中国南车业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结构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仍然为铁路机车、客车、货车、动车组、城轨地铁车辆及重要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修理和租赁，以及轨道交通装备专有技术延伸产业。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为本公司的主营业务，符合我国"快速、重载"的铁路运输发展要求和大力发展城市轨道交通的政策导向，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制造能力和研发能力，巩固技术优势，并进一步优化现有产品结构，完善销售和服务体系，提升集约化管理水平。

（二）本次发行对中国南车资产结构的影响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8,699,405,280.22元，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将相应增加，资产负债率将下降，公司的资本结构、财务状况将得到改善，公司抗风险能力将得到提高。在不考虑其他因素变化的前提下，以2011年9月30日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静态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增加至11,073,526万元，增加比率为8.53%，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增加至3,017,422万元，增加比率为40.51%，合并资产负债率从73.09%下降至67.35%。

（三）本次发行对中国南车公司治理和高管人员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并未发生变更。公司股本将相应增加，更多机构投资者成为公司股东，有助优化公司股权结构、提高规范治理水平，促进公司业务的健康、稳定发展。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董事会成员和高管人员保持稳定；本次发行对公司高管人员结构不构成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影响原有治理结构的稳定性和独立性。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国家政策的规定，进一步规范运作，切实保证公司的独立性。

（四）本次发行对中国南车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与控股股东及认购对象之间产生实质性同业竞争。

本次发行对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不产生实质性的影响。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新增对外担保，也不会导致关联方资金占用的情况。

六、为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出具专业意见的中介机构情况

（一）保荐机构

名　　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保荐代表人：赵沛霖、朱超
项目协办人：王楠
项目组其他成员：马青海、丁懿华、邢茜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传　　真：010）6505 1156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　　称：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剑阁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联系电话：010）6505 1166
传　　真：010）6505 1156
名　　称：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蔡金勇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十八层
联系电话：010）6627 3333
传　　真：010）6627 3300
名　　称：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弘
办公地址：北京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15层
联系电话：010）5832 8888
传　　真：010）5832 8964
名　　称：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雅锋
办公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滨湖路46号国海大厦
联系电话：010）6390 6118
传　　真：010）6390 6033

（三）发行人律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负 责 人：郭斌
经办律师：贺伟平、李丽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58号远洋大厦F407-408
联系电话：010）6641 3377
传　　真：020）6641 2855

（四）发行人审计机构

名　　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负 责 人：葛明
经办会计师：张宁宁、李杨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6层
联系电话：010）5815 3000
传　　真：010）5811 4613

（五）发行人验资机构

名　　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负 责 人：张立文
经办会计师：杨益明、赵云杰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5层
联系电话：010）8861 1669
传　　真：010）8821 7272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中国南车出具的验资报告；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的书面证明；
3、经中国证监会审核的全部发行申报材料；
4、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上述备查文件，投资者可于法定节假日以外的每日上午9:00-11:00，下午2:30-4:30在公司的办公地点查阅。

特此公告。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三月十七日

#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12］119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BDO CHINA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CO., LTD.**
**地　　址：中国北京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2层**
**Address: 12thF,7th Building No.16 Xi Si Huan Zhong Road, HaiDian District,Beijing,P.R.China**
**邮政编码：100039**
**Postcode: 100039**
**电　　话：86-10-5835 0011**
**Telephone: 86-10-5835 0011**
**传　　真：86-10-5835 0006**
**Fax: 86-10-5835 0006**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

**验资报告**

大华验字［2012］119号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南车"）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中国南车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中国南车新增注册资本的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中国南车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中国南车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8.4亿元，根据中国南车2011年年11月7日召开的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10号）核准，中国南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96,3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63,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根据我们的审验，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中国南车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6,3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4.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754,98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5,574,719.78元且不包括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中购资金于冻结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99,405,280.22元。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963,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6,736,405,280.22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中国南车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1,840,000,000元，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08年9月25日出具安永华明（2008）验字第60626562_A01号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股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

本验资报告仅供中国南车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中国南车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副主任会计师）**
**中国 ·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2年3月13日**

**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股东名称 |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 | | | | |
|---|---|---|---|---|---|---|---|
| | | 货币 | 实物 | 无形资产 | 其他 | 合计 | 其中：增加股本 |
| 中国南车集团公司 | 1,362,103,700 | 1,362,103,700 | | | | 1,362,103,700 | 1,362,103,700 |
|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107,623,300 | 107,623,300 | | | | 107,623,300 | 107,623,300 |
|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 | 78,475,300 | 78,475,300 | | | | 78,475,300 | 78,475,300 |
|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1,748,800 | 71,748,800 | | | | 71,748,800 | 71,748,800 |
|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 69,506,700 | 69,506,700 | | | | 69,506,700 | 69,506,700 |
|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 67,264,500 | 67,264,500 | | | | 67,264,500 | 67,264,500 |
|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67,264,500 | 67,264,500 | | | | 67,264,500 | 67,264,500 |
|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 67,264,500 | 67,264,500 | | | | 67,264,500 | 67,264,500 |
|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8,116,500 | 38,116,500 | | | | 38,116,500 | 38,116,500 |
|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33,632,200 | 33,632,200 | | | | 33,632,200 | 33,632,200 |
| 合计 | 1,963,000,000 | 1,963,000,000 | | | | 1,963,000,000 | 1,963,000,000 |

**附件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股份性质 | 认缴注册资本 | | | | 实缴注册资本 | | | | |
|---|---|---|---|---|---|---|---|---|---|
| | 变更前 | | 变更后 | | 变更前 | | 本次增加额 | 变更后 | |
| | 金额 | 出资比例（%） | 金额 | 出资比例（%） | 金额 | 出资比例（%） | | 金额 | 出资比例（%） |
|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 | 300,000,000 | 2.53 | 2,263,000,000 | 16.39 | 300,000,000 | 2.53 | 1,963,000,000 | 2,263,000,000 | 16.39 |
|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 | 11,540,000,000 | 97.47 | 11,540,000,000 | 83.61 | 11,540,000,000 | 97.47 | | 11,540,000,000 | 83.61 |
| 其中：人民币普通 | 9,516,000,000 | 80.37 | 9,516,000,000 | 68.94 | 9,516,000,000 | 80.37 | | 9,516,000,000 | 68.94 |
| 境外上市 | 2,024,000,000 | 17.10 | 2,024,000,000 | 14.67 | 2,024,000,000 | 17.10 | | 2,024,000,000 | 14.67 |
| 合　计 | 11,840,000,000 | 100.00 | 13,803,000,000 | 100.00 | 11,840,000,000 | 100.00 | 1,963,000,000 | 13,803,000,000 | 100.00 |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南车"或"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其控股股东中国南车集团公司（以下简称"南车集团"，原名为中国南方机车车辆工业集团公司）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国资委"）监管的中央直属企业。中国南车由南车集团和中国南车集团投资管理公司（以下简称"南车集团投资公司"，原名为北京铁工经贸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核准登记，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00000000041417，法定代表人：赵小刚，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中国南车经营范围为：一般经营项目：铁路机车车辆、城市轨道交通车辆、各类机电设备及零部件、电子电器及环保设备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修理、销售、租赁与技术服务；信息咨询；实业投资与管理；进出口业务等。

2007年12月26日，国务院国资委出具《关于设立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资改革［2007］1588号），批准南车集团和南车集团投资公司共同发起设立中国南车。根据国务院国资委作出的《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及南车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变动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08］54号），中国南车于2007年12月28日于北京成立，注册成立时总股本为70亿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南车集团及南车集团投资公司分别持有69亿股及1亿股股份，分别占总股本的98.57%及1.43%。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7月18日证监许可［2008］961号文批准，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境内上市社会公众股（"A股"）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08年7月7日证监许可［2008］883号文批准，中国南车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1,6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2008年9月12日，中国南车全额行使H股超额配售权，额外发行240,000,000股H股。

于完成境内及境外首次公开发行连同减持国有股并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后，中国南车注册股本及实收股本均增加至人民币118.4亿元。上述境内募集资金新增股本的到位情况业经利安达信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验证，并出具利安达验字［2008］第1038号验资报告；上述境外募集资金新增股本的到位情况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安永华明（2008）验字第60626562_A01号验资报告。

二、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及审批情况

根据中国南车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210号）核准，中国南车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196,3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由南车集团、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述10家特定投资者以货币资金认购。

本次发行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963,00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实收股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

三、审验结果

根据我们的审验，截至2012年3月13日止，中国南车在中国民生银行北京西直门支行开立的0123014170012231账号内已收到联席主承销商划付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53,000,000.00元后的募集资金8,701,980,000.00元，本次发行的其它相关费用合计2,574,719.78元（包括：律师费用1,140,000.00元、审计费用400,000.00元、验资费用60,000.00元、股份登记费用646,300.00元、境外独立财务顾问费用328,419.78元）。扣除上述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99,405,280.22元（该募集资金净额不包括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中购资金于冻结期间所产生的利息收入），其中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1,963,00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6,736,405,280.22元。本次变更后累计股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803,000,000元。

四、其他事项

根据中国南车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限售期安排，南车集团获配的1,362,103,700股股票限售期为36个月，其余9家投资者获配的600,896,300股股票限售期为12个月。

根据南车集团及南车集团投资公司出具的承诺函，南车集团及南车集团投资公司承诺，其分别持有的于2011年8月18日解禁可上市流通的中国南车6,422,914,285股和93,085,715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自2011年8月18日起自愿继续锁定三年（即自2011年8月18日至2014年8月17日），锁定期内，南车集团及南车集团投资公司持有的该等股份不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或转让。

**致：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

#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关于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合规性的见证意见

嘉源（12）-03-012

敬启者：

根据中国南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本所签署的《专项法律顾问协议》，本所担任公司本次采用非公开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对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及认购对象的合规性出具本见证意见。

本见证意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其他有关规定出具。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